国联安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2025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5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 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5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			
基金简称	国联安科创混合(LOF)			
场内简称	国联安科创			
基金主代码	50109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年3月2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7, 607, 777. 83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健回			
	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策略的核心在于重点关注并跟踪具备较强盈利能力和			
	可持续成长能力的科技创新主题上市公司,挖掘其中具备核心竞争			
	优势的个股,通过积极的股票选择,采取以合理价格买入的投资方			
	式,通过上市公司价值的回归或兑现,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			
	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收益率×50%+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			
	值汇率折算)×1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债券			
	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 r , r , r , r , r , r , r , r , r , r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年4月1日-2025年6月30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5, 532, 547. 22
2. 本期利润	13, 390, 876. 37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 051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8, 773, 683. 1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 7328

- 注: 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包含停牌股票按公允价值调整的影响;
-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 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报告期: 2025年4月1日-2025年6月30日)

阶段	净值增长率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1)-3	2-4
过去三个月	7. 69%	2. 24%	2. 13%	0. 98%	5. 56%	1. 26%
过去六个月	-1.44%	2. 32%	4. 33%	0. 92%	-5. 77%	1.40%
过去一年	15. 67%	2. 58%	17. 78%	1. 12%	-2.11%	1.46%
过去三年	_	_	_	_	_	_
过去五年	_	_	_	_	_	_
自基金转型起至今	-6. 17%	2. 36%	-0. 62%	0. 92%	−5 . 55%	1.44%

注: 2023 年 3 月 20 日起原国联安科技创新 3 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国联安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国联安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合同亦于该日同时生效。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联安科创混合(LOF)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 f f E

注: 1、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收益率×5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40%+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10%;

2、2023 年 3 月 20 日起原国联安科技创新 3 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国联安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国联安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合同亦于该日同时生效。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业力	TIT 夕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理期限	证券从业	2H BB
姓名	职务	任职日期 离	离任日期	年限	说明
潘明	基金经理	2020年3月20日		16 年(自 2009 年起)	潘明先生,硕士研究生。曾任计算机科学公司咨询师,摩托罗拉公司高级行政工程师,扎克斯投资管理公司投资分析师,短剑投资公司执行董事,指导资本公司基金经理兼大宗商品研究总监,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GCS 母基金公司、GCS有限公司、GCS有限公司、GCS有限公司投资经理为理、投资经理。2014年1月加入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兼投资经理)等职。2014年2月起担任国联安优选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4月至2017年2月兼任国联安主题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4月

		至 2018 年 7 月兼任国联安德盛红利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6年1
		月起兼任国联安科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
		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0年3月起兼任
		国联安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的基金经理;2021年5月起兼任
		国联安匠心科技1个月滚动持有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年9月
		起兼任国联安气候变化责任投资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注: 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以公司对外公告为准:
 - 2、证券从业年限的统计标准为证券行业的工作经历年限。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姓名	产品类型	产品数量(只)	资产净值 (元)	任职时间
	公募基金	5	1, 453, 866, 977. 84	2014年2月15日
潘明	私募资产管 理计划	1	71, 084, 084. 58	2022年8月1日
	其他组合	-	-	-
	合计	6	1, 524, 951, 062. 42	_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国联安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遵照相应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定并完善了《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 交易制度》(以下简称"公平交易制度"),用以规范包括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 易执行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涉及的实施效果与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等方面均享有平等机会;在交易环节严格按照时

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指令;如遇指令价位相同或指令价位不同但市场条件都满足时,及时执行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采用公平交易分析系统对不同投资组合的交易价差进行定期分析;对投资流程独立稽核等。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交易次数为 2次,发生原因是为了满足产品合同中相关投资比例的限制要求。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无法解释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 A 股科技板块先抑后扬,四五月份持续回调,六月份大幅反弹,整体跑赢沪深 300 指数。报告期间通信领涨,电子表现相对偏弱。涨幅领先的科技赛道包括光模块、PCB、 游戏和稳定币等。AI 算力的观察点已从全球互联网巨头的 AI 基础设施支出的指引转移到 AI 的 Token 消耗量增长。

本基金在二季度大幅跑赢沪深 300 和中信 TMT 指数。与一季度 DeepSeek 对科技股带来冲击时的操作不同,本基金在 4 月上旬关税冲击对市场带来影响后逆势增配 AI 海外链。具体增持方向包括 A 股的 PCB、光模块、跨境支付、半导体设备和港股的潮玩、AI 应用和在线音乐平台;减持方向包括 A 股的端侧 AI、国产算力、机器人和港股的晶圆代工和纯电汽车。

对于下半年的操作,本基金将吸取上半年当 DeepSeek 对 AI 海外链股价带来非理性冲击时的投资教训,加强对核聚变、稳定币和 RWA(实体资产数字化)等主题以及中报业绩超预期企业的关注。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份额净值增长率为7.6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1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J	序号	项目	金额 (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75, 084, 932. 81	91.00

	- 11 1		
	其中: 股票	175, 084, 932. 81	91.00
2	基金投资	_	_
3	固定收益投资	_	_
	其中:债券	_	_
	资产支持证券	_	_
4	贵金属投资	_	_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_	_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_	_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		
	产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 715, 654. 09	8. 69
8	其他资产	606, 053. 09	0.31
9	合计	192, 406, 639. 99	100.00

注: 1、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2、报告期末,本基金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62,144,501.90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32.92%。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В	采矿业	-	-
С	制造业	94, 219, 422. 57	49. 9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		
	应业	_	=
Е	建筑业	_	=
F	批发和零售业	_	_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_	=
Н	住宿和餐饮业	_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业	18, 707, 104. 50	9. 91
J	金融业	_	_
K	房地产业	_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_	_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3, 903. 84	0.0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_	_
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_	_
Р	教育	_	_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_	_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_	_

S	综合	_	_
	合计	112, 940, 430. 91	59.83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基础材料	-	-
消费者非必需品	25, 557, 383. 43	13.54
消费者常用品	_	_
能源	-	_
金融	_	
医疗保健	_	
工业	1, 834, 321. 76	0.97
信息技术	28, 725, 604. 25	15. 22
电信服务	6, 027, 192. 46	3. 19
公用事业	_	
房地产		
合计	62, 144, 501. 90	32. 92

注: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810	小米集团-W	342,000	18, 697, 619. 66	9.90
2	300502	新易盛	122, 200	15, 521, 844. 00	8. 22
3	09992	泡泡玛特	58, 252	14, 162, 568. 18	7. 50
4	01211	比亚迪股份	102,000	11, 394, 815. 25	6.04
5	688313	仕佳光子	281, 103	10, 695, 969. 15	5. 67
6	000997	新大陆	316, 900	10, 261, 222. 00	5. 44
7	00981	中芯国际	246,000	10, 027, 984. 59	5. 31
8	688183	生益电子	134, 160	6, 868, 992. 00	3.64
9	300308	中际旭创	42,000	6, 126, 120. 00	3. 25
10	603228	景旺电子	141, 300	5, 911, 992. 00	3. 13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贵金属。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若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在股指期货投资上,本基金以套期保值为目标,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谨慎适当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中,将分析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研究现货和期货市场的发展趋势,运用定价模型对其进行合理估值,谨慎利用股指期货,调整投资组合的风险暴露,及时调整投资组合仓位,以降低组合风险、提高组合的运作效率。

-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国债期货,没有相关投资政策。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国债期货,没有相关投资评价。

-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期内,经查询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机构公开信息披露平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 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 (元)
1	存出保证金	112, 081. 0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78, 977. 76
3	应收股利	102, 652. 80
4	应收利息	_
5	应收申购款	12, 341. 50
6	其他应收款	_
7	待摊费用	_
8	其他	_
9	合计	606, 053. 0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 明
1	688313	仕佳光子	10, 695, 969. 15	5. 67	重大事项停牌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62, 419, 794. 1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 761, 406. 3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7, 573, 422. 6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	
少以"-"填列)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7, 607, 777. 83

注:总申购份额包含本报告期内发生的转换入和红利再投资份额;总赎回份额包含本报告期内发生的转换出份额。

§7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

§8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 者类 别		报告期内持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 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 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年4月1日至 6月30日	62, 999, 000. 00		-	62, 999, 000. 00	24. 46

产品特有风险

- (1) 持有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高比例投资者") 大额赎回时易使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或连续巨额赎回,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赎回申请需要与高比例投资者按同比例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赎回款项延期获得。
- (2) 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高比例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 若高比例投资者赎回的基金份额收取赎回费,相应的赎回费用按约定将部分或全部归入基金资 产,可能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

(3) 基金规模较小导致的风险

高比例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较小,从而使得基金投资及运作管理的难度增加。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勤勉尽责,执行相关投资策略,力争实现投资目标。

§9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国联安科技创新 3 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现国联安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发行及募集的文件

- 2、《国联安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 3、《国联安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 4、《国联安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 9 楼

9.3 查阅方式

网址: www.cpicfunds.com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一日